

中国四川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；
- 本次会议无股东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中国四川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2 年 5 月 25 日下午在四川省成都市顺城大街 206 号四川国际大厦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林斗明董事长委托张明峰董事、总经理主持。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 2 人，代表股份 108,000,000 股；占公司总股本的 65.73%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均为法人股东，代表股份 108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5.73%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大会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事项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11 年度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；

赞成股数为 108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2、《关于 2011 年预计负债计提的议案》；

赞成股数为 108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3、2011 年公司财务决算报告；

赞成股数为 108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4、2011 年度董事会报告；

赞成股数为 108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5、2011 年度监事会报告；

赞成股数为 108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6、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；

经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，2011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-6,701,012.85 元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2011 年度不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赞成股数为 108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7、2011 年年度报告；

赞成股数为 108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8、续聘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；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该事务所的报酬事宜；

赞成股数为 108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9、选举林斗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；

赞成股数为 108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10、选举赵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；

赞成股数为 108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11、选举武金波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；

赞成股数为 108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12、选举张明峰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；

赞成股数为 108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13、选举靳廷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；

赞成股数为 108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14、选举于平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；

赞成股数为 108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15、选举张富贵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；

赞成股数为 108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16、选举雷洪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；

赞成股数为 108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17、选举付玉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；

赞成股数为 108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18、选举仇宝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；

赞成股数为 108,000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；弃权股数 0 股。

三、公证或者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由四川英捷律师事务所田原、覃睿律师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该法律意见书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

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职代会对职工监事的调整情况

另近日常本公司第四届职代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：选举本公司职工高鹏先生、辰利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2. 四川英捷律师事务所田原、覃睿律师出具的律师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：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：

辰利平：女，1962年9月出生，大专学历，经济师。1985年进入本公司，先后在公司总经理办公室、进出口部、航空服务公司工作,现任下属子公司经理助理。

高鹏：男，1958年3月出生，大专学历，国际商务师。1991年进入本公司，先后在公司进出口部、肯尼亚办事处、国际工程部、企业管理部工作,现任企业管理部经理。

中国四川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